

广西民族大学

2018年全国硕士研究生招生考试初试自命题科目试题

试卷代号： A 卷 科目代码： 635 科目名称： 民族法学

考生须知

1. 答案必须写在答题纸上，写在试题、草稿纸上无效。
2. 答题时一律使用蓝或黑色钢笔、签字笔书写。
3. 交卷时，请配合监考人员验收，并请监考人员在准考证相应位置签字（作为考生交卷的凭证）。否则，产生的一切后果由考生自负。

一、名词解释题（每小题 6 分，共 5 小题，30 分）

1. 民族自治地方
2. 自治立法权
3. 变通补充权
4. 自治条例
5. 民族平等

二、简答题（每小题 10 分，共 5 小题，50 分）

1. 简述民族区域自治地方的民族关系。
2. 简述民族区域自治法的基本原则。
3. 简述自治机关对民族教育事业管理的内容。
4. 简述自治机关的人事管理自治权。
5. 简述上级国家机关的职责。

三、论述题（每小题 25 分，共 2 小题，50 分）

1. 论中国为什么要实行民族区域自治制度。
2. 为什么说自治权是民族区域自治的核心，自治权的基本内容有哪些？

四、材料分析题（每小题 20 分，共 1 小题，20 分）

当前，随着民众法律意识水平的不断提高，乡土纠纷案件也随之增多，人民群众对司法服务的要求也越来越高。在司法改革加快推进的时代背景下，面对不断涌现的矛盾纠纷，某基层人民法院结合大石山区壮村瑶寨“重感情、重情义”的民俗特点，因地制宜，探索“贝侬”调解法（“贝侬”在壮语中指兄弟姐妹、朋友或者关系特别好的人），在矛盾纠纷较多、地理位置较偏远的少数民族聚居地设立“贝侬调解室”，采取邀请矛盾双方共同认识的“贝侬”参加调解这种特有的工作方式，取得了近三年来结案率均为 100%，调解率达 84.22%、90.52%、95.42%连年上升的好成绩，提高了解决基层矛盾纠纷的实效。请结合上述材料及民族法学相关知识对少数民族习惯法在多元化纠纷解决机制中的功能和作用进行分析。